

## 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计提预计负债情况说明：

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润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润泰供应链”）银行贷款提供担保，共涉及 6 家银行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均已逾期且相关贷款银行已起诉，公司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，计算得出纳入计提范围的本金 16,863.36 万元，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利息 1,810.72 万元。公司预计很可能承担的担保责任为纳入计提范围的本息金额的 20%，公司按纳入计提范围的本息金额的 20%计提预计负债，2019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 283.40 万元。

### 二、相关审批程序

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计提预计负债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，依据充分，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。公司计提预计负债后，有关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、公允的反映公司当前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使公司关于资产的会计信息更加可靠，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。

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计提预计负债是按照有关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。公司计提该预计负债后，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、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使公司关于资产的会计信息更加可靠。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预计负债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；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的决策程序合法。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九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7日